

附件 2

苏州市“近零碳”工厂自我评价报告

申报单位：_____

所在县市：_____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

20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一、申请企业应当准确、如实填报。
- 二、所属行业请依据 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单位性质依据营业执照中的类型填写。
- 三、有关项目页面不够时，可加附页。
- 四、自评价报告应按照规定格式填写，并使用 A4 纸打印装订（一式七份、电子版一份）。

基本信息表

工厂名称			
工厂地址			
所属行业		主要产品	
单位性质	内资（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人代表电话	
工厂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电子邮件		工厂年综合能耗（tce）	
工厂年碳排放量（tCO _{2e} ）		工厂年碳排放下降量（tCO _{2e} ）	
“近零碳”工厂基本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近零碳”工厂自评得分	
单位简介	（至少应包含：企业的主营业务介绍、生产情况、所获荣誉情况等）		
“近零碳”工厂建设情况简介	（至少应包含：碳排放盘查情况、节能降碳活动开展情况、碳排放绩效提升情况等）		
<p>材料真实性承诺：</p> <p>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申报苏州市“近零碳”工厂所提交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均真实、有效，愿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抽查和核验。如有违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p>			

苏州市“近零碳”排放工厂自我声明

申请企业郑重声明如下：

本企业自愿参与苏州市“近零碳”工厂示范创建活动，保证所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并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公众监督。

本企业作为苏州市“近零碳”工厂申报单位，承诺：

- 1.持续节约能源、提高能效、降低温室气体排放。
- 2.积极参与“近零碳”工厂示范创建的相关活动。
- 3.积极分享传播节能减排的优秀实践，帮助其他企业共同成长。
- 4.使用苏州市“近零碳”工厂标识宣传时，不涉及与本项目无关的活动。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近零碳”工厂自评价报告（格式）

第一章 工厂基本情况

第一节 工厂概况

第二节 “近零碳”工厂建设情况

第二章 自评价依据和范围

第一节 相关法规、政策依据

第二节 相关标准规范

第三节 评价范围和界限

第三章 基本要求与评价指标符合性

对照苏州市“近零碳”工厂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情况描述。

第一节 基本要求符合情况

第二节 “近零碳”目标与路径符合情况

第三节 温室气体核算符合情况

第四节 实施运行符合情况

第五节 产品符合情况

第六节 能源资源投入符合情况

第七节 环境排放符合情况

第八节 绩效符合情况

第四章 下一步工作

说明工厂在持续推进“近零碳”工厂建设方面拟开展的重点工作，拟实施的重大项目情况。

第五章 “近零碳”工厂创建自评表

依据苏州市“近零碳”工厂评价指标体系填写表格。

第六章 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 1、指标完成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 2、其他证明材料

例如：

1. 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营业执照、项目备案通知、规划、环保、安全、消防、节能等相关手续）；
2. 近三年（含成立不足三年）无较大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失信不良记录证明等；
3. 质量、职业健康安全、环境、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近三年碳排放核查报告及社会公告；
5. 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如 CCC 认证、节能低碳认证、绿色产品认证等）；
6. 主要节能降碳项目清单及简介（包括技术说明、实施情况和现场照片等）；
7. 已获得的国家、省级绿色制造体系等相关荣誉证明等。
